

乐山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闭幕

马波主持闭幕大会并讲话 黄平林蒋刚出席

赖淑芳当选市人大常委会主任 陈光浩当选市人民政府市长 阿刘时布周伦斌贾志华罗新礼廖策军周华荣当选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赵迎春席代金邓华雷建新张德平沙万强宋秋当选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陈强当选市监察委员会主任

邓鹏当选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 选举李鹏飞为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马波(左二)、陈光浩(右二)、赖淑芳(左一)、黄平林(右一)在乐山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

记者 龚启文 摄

11月26日，乐山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圆满完成各项议程后闭幕。

记者 龚启文 摄

本报讯(记者 张斯炜 戴余乐)昨(26)日上午，乐山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圆满完成各项议程后，在中心城区金海棠大酒店会议中心闭幕。会议应到代表377人，实到代表370人，符合法定人数。大会主席团常务主席、执行主席马波主持闭幕大会并讲话。大会主席团常务主席、执行主席赖淑芳、蒋刚、赖俊、阿刘时布、贾志华、廖策军、周伦斌、罗新礼、周华荣在主席台前排就座。陈光浩、黄平林等出席大会并在主席台就座。省委换届选举工作指导组到会指导。会议采用无记名投票方式，选举赖

淑芳为乐山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主任；陈光浩为乐山市人民政府市长；阿刘时布、周伦斌、贾志华、罗新礼、廖策军、周华荣为乐山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赵迎春、席代金、邓华、雷建新、张德平、沙万强、宋秋为乐山市人民政府副市长；陈强为乐山市监察委员会主任；邓鹏为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李鹏飞为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待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提请省人大常委会批准；杨登廷为乐山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秘书长，王树军等33人为乐山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会议表决通过了关于政府工作报告

的决议、关于乐山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乐山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会议还举行了宪法宣誓仪式。新当选的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副主任、秘书长、委员，市人民政府市长、副市长，市监察委员会主任，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大会表决通过的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副主任委员、委员进行了宪法宣誓。市委书记马波在讲话中代表市委，向当选的新一届市人大常委会、市人民政府领导班子成员和市监察委员会主任、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表示热烈祝贺，向不再担任现职的市人大常委会、市政

府领导同志及市七届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致以崇高敬意，向全体市人大代表及大会工作人员表示衷心感谢。马波指出，本次市人代会期间，来自各条战线的代表，肩负全市人民重托，忠实行使法定职权，共商乐山发展大计，体现了强烈的大局观念和坚定的履职担当，展现出共同的心向和昂扬的心志。会议就如何将乐山未来发展的宏阔蓝图变为美好现实的系列重大任务，实施路径和具体举措，以法定方式予以明确，是落实篇、施工图和行动方案，必将推动乐山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进程中取得新业绩。

(下转第2版)

乐山市人民代表大会公告(第1号)

乐山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于2021年11月26日选出乐山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主任、副主任，现予公告。

主任：赖淑芳(女)

副主任：阿刘时布(彝族) 周伦斌 贾志华 罗新礼 廖策军 周华荣

乐山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主席团

2021年11月26日

乐山市人民代表大会公告(第2号)

乐山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于2021年11月26日选出乐山市人民政府市长、副市长，现予公告。

市长：陈光浩

副市长：赵迎春 席代金 邓华 雷建新 张德平 沙万强(彝族) 宋秋(女)

乐山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主席团

2021年11月26日

乐山市人民代表大会公告(第3号)

乐山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于2021年11月26日选出乐山市监察委员会主任，现予公告。

主任：陈强

乐山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主席团

2021年11月26日

乐山市人民代表大会公告(第4号)

乐山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于2021年11月26日选出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现予公告。

院长：邓鹏

乐山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主席团

2021年11月26日

乐山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关于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1年11月26日乐山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

乐山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听取和审查了陈光浩代理市长代表市人民政府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过去五年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取得的成就及换届以来市人民政府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未来五年主要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和工作安排，决定批准这个报告。会议认为，过去五年，面对错综复杂的外部环境，特别是新冠肺炎疫情、重大自然灾害的冲击影响，市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深入实施《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规划纲要》，全面贯彻落实省委“一干多支、五区协同”“四向拓展、全域开放”战略部署，坚定不移实施市委确立的“345”工作思路，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实施旅游兴市、产业强市战略，推进绿色低碳转型，推动高质量发展，创造高品质生活，实现高效能治理，加快建设全省区域中心城市、“中国绿色硅谷”和世界重要旅游目的地。会议号召，全市各族人民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省委省政府和市委的坚强领导下，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只争朝夕、勇往直前，不断开创乐山高质量发展新局面，奋力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乐山新篇章！

乐山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关于乐山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1年11月26日乐山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

乐山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听取和审查了赖淑芳主任受乐山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托所作的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乐山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过去五年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今后五年的工作建议，决定批准这个报告。会议认为，过去五年，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乐山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

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充分发挥人大制度优势，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圆满完成了市七届人大历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为我市如期实现与全国全省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出了人大贡献。会议要求，新一届市人大及其常委会要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和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

神，严格按照中央关于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六个必须”的新理念新思想新要求，切实把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结合起来，围绕市委确立的“345”工作思路，依法行使好立法权、监督权、决定权、任免权，充分发挥代表主体作用，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保证人民当家作主，全面加强人大自身建设，努力打造让党放心、人民群众满意的政治机关、权力机关、工作机关、代表机关，以更加奋发有为的精神状态做好新一届人大工作，为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乐山新篇章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赖淑芳看望慰问市八届人大一次会议工作人员

本报讯(记者 戴余乐)乐山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结束前夕，市人大常委会主任赖淑芳率队，看望慰问了市八届人大一次会议工作人员和媒体记者。“大家辛苦了，谢谢你们！”在看望驻会工作人员和媒体记者时，赖淑芳一行同大家一一握手、亲切交流，对全体工作人员和媒体记者的工作表示肯定和感谢。赖淑芳说，大会的顺利召开离不开广大工作人员和媒体记者的辛勤付出。会议期间，工作人员和媒体记者坚持高标准、严要求，积极适应大会疫情防控的特殊要求，克服有限条件下的各种困难，用热心、爱心、有爱心的服务，为代表团和各位代表提供了全方位的服务保障，让代表的声音及时准确地传递出去，生动展现了大会盛况和新一届市人大代表的精神风貌。希望大家再接再厉，在未来的工作中，鼓足干劲、增强信心、精益求精，扎扎实实做好各项工作；新闻媒体继续发挥媒体监督功能，反映人民呼声，传递民心、民意，共同为乐山经济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添彩助力。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贾志华、廖策军，秘书长杨登廷参加看望慰问。

责任编辑 陈兴鑫 编辑 王晶 校对 郑国耀

数字报网址: <http://www.lsrbs.net> 本报法律顾问 四川齐天律师事务所 电话 0833-2435729